

# 章丘开启“互联网+”就业新模式

## 以全面信息化开启高校毕业生服务

面对“互联网+”时代的快速到来,章丘市人社部门积极推进业务工作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动就业招聘“有形市场”向“无形市场”推进。针对新时期、新形势下对就业工作的新要求,章丘人社局率先试水,借力“互联网+”,先后创新完善了“章丘公共就业服务网”、“83211471人才服务热线”、“章丘高校毕业生”微信平台、“人才交流服务中心QQ群”等就业服务新模式,提供24小时全天候就业服务,开启了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新篇章。

文/片 本报记者 王帅

### 网络化招聘——打造就业服务新平台

不跑招聘会,不用海投,随时随地了解企业招聘信息,晒晒简历就能拿offer,这种求职新方式、新渠道被更多毕业生接受和追捧。在组织多种形式的现场专项招聘会同时,章丘市人社部门在全市开通了首家县域公共就业服务网站。

打开“章丘市公共就业服务网”,蓝色的网页界面上提供了“我要创业”、“我要招聘”、“我要求职”、“我要培训”以及“大学生就业”等多个模块,通过职位、薪酬、学历、从业年数等的岗位搜索关键字的选择,则列出了章丘不同企业单位的招聘信息。

据了解,章丘市公共就业服务网是由章丘市人社局主办的公益性就业服务网站,网站将信息发布和自助招聘结合起来,使用户享受到全方位、立体

化的就业信息服务,加快就业信息流通速度。通过网络招聘,供需双方免费注册后可以随时随地通过网站平台查询需求岗位和人才信息,第一时间获得政策法规、招聘活动、工作动态等最新资讯。

目前网站注册单位会员294家,发布招聘信息665条共计7980个岗位。

在完善网络招聘的同时,章丘市人社局又进一步升级现场招聘功能,在人社服务大厅完善窗口服务,单独设置了功能齐全的信息发布区和方便快捷的“自助式”招聘区,企业利用网络平台随时申请招聘摊位,并在网上发布,打造常态化小型招聘会。

据统计,自主招聘区自建成以来,共举办招聘会12场,为420余家单位发布了招聘信息,帮600余人实现就业。



就业援助月现场招聘会毕业生通过触屏显示器查看招聘企业情况。



2015年毕业生招聘会现场。



“一站式”高校毕业生业务办理窗口。

### 信息化互动——力促就业服务新发展

“扫一扫,便知道企业的情况,环保、高效还长效。”在今年8月份,该局举办的“高校毕业生就业供需洽谈会”上,密密麻麻的二维码展示牌成为活动的最大亮点。应聘者只需用手机轻轻扫描一下,就能对企业情况及人才招聘需求了然于胸。

据相关负责人介绍,现在的大多数学生都倾向于招聘会后从网上进行电子简历投递。这种“互联网+”的模式还省却了现场登记填写等麻烦,让应聘的学生多了些选择与从容。而招聘会由专业公司提供网络支持,技术保障到位,通过充分发挥互联网优势,不但参加招聘的学生可以轻松投递简历,企业也可以按照需求通过网络

快速找到自己所需要的人才。

同时,章丘人社局还利用“章丘大学生就业”微信平台,发布高校毕业生相关政策、人事人才政策、档案查询政策、招聘会信息、相关新闻等,让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随时随地了解政策,为实现更高质量就业提供了及时有效的保障。目前,该平台发布信息100多条,注册用户达500余人。

记者了解到,章丘市定期举办毕业生就业招聘会促进就业,今年以来通过举办23场各类招聘活动,组织招聘单位575家,提供医学、会计、机械、化工、文秘等岗位7300余个,达成就业意向3000余人。

### 规范化管理——实现就业服务新成效

今年以来,章丘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通过积极组织驻章高校和企业举办专题研讨会、工作座谈会等活动,多形式、多渠道帮助高校与用人单位对接,促进了高校毕业生信息与企业岗位需求信息资源共享。目前,先后在济南圣泉集团、山东博科生物有限公司等建立10处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每年提供就业见习岗位200余个,落实上岗见习人员106人,近60名高校毕业生见习结束后被见习基地录用,有效地促进了高校毕业生就业。

为进一步做好毕业生就业服务,该局专门制作了“人才服务联系卡”,将单位地址、服务项

目、联系电话、网络联系方式等印制在卡上,赠送给各类人才和用人单位,使服务对象足不出户就可以及时了解新信息、新政策,享受各项服务。同时,为方便群众进行业务办理,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社会保障服务大厅设立了失业登记、求职登记等服务窗口,实行“一站式”办公,对人才招聘、高校毕业生及人才服务实行集中办理、柜台办公,毕业生在窗口可以一次性办完相关手续。据了解,今年已为1057名高校毕业生办理了人事代理。

“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做好精准就业服务,是我们下一步就业工作的重点。”章

丘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为促进离校未就业大学生就业,今年将对离校未就业大学生进行逐一登记,摸清底数,采取电话联系、上门调查等方式实行跟踪服务,因人而异制定帮助措施,确保跟踪服务率达到100%。

随着80后、90后成为就业创业的主力军,章丘原有的就业招聘模式也紧跟时代发生了巨大变化,网络智能招聘已经悄然成为求职者的重要选择。目前,章丘市人社局在服务大厅设置综合服务、自助查询、信息发布、求职招聘等就业服务智能触屏终端,为进一步提升章丘就业服务水平奠定了坚实基础。

#### 政策你我知

## 高校毕业生可享受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 一、社保补贴

特困家庭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个人缴纳社会保险的,向章丘市街道(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提交城镇零就业家庭、《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济南市特困职工优待证》、《报到证》等相关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经审核通过后,可享受3年的社会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定额补贴。

#### 二、工作机会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登记后,在择业期内可按规定参加省、市、县(市)区组织的“就业见习”、“三支一扶”、“大学生村官”和公益性岗位等工作。

毕业生持报到证、身份证、户口本(以上三个证件均需原件和复印件1份,其中户口本复印件有

全体家庭成员姓名的一页)等相关材料,参加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或见习基地组织的就业见习双选会。经就业见习基地审核通过并经过双选活动达成见习意向的,见习基地和见习毕业生签订《济南市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协议书》。参加就业见习的高校毕业生,不仅可以缓解就业压力,促进就业,还可以享受市最低工资标准50%的补贴。

“三支一扶”、大学生村官,按照省市统一安排参加考试,录用后按文件要求发放生活、交通补贴,并缴纳社会保险,享受公务员、事业定向招聘岗位等优惠政策。

用人单位招收公益性岗位人员,与就业困难人员签订三年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在合同期内给予用人单位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 三、小额担保贷款

登记后从事个体经营的,创办企业的,可按规定申请不超过10万元小额担保贷款。(联系电话:0531-83218628)

#### 四、一次性岗位补贴和一次性创业补贴

在章丘市行政区域内于2013年5月1日以后,领取营业执照并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个体工商户,缴纳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可向工商登记注册地街道(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提出申请,经章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就业办公室认定审批,2013年5月1日至2014

年6月30日注册营业执照的给予1000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2014年7月1日以后注册营业执照的,给与3000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对吸纳登记失业人员和本市生源毕业2年内的高校毕业生(不含创业者本人),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的,按照申请补贴时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给予每个岗位500元的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法定劳动年龄内的高校毕业生首次创办小微企业,领取营业执照并正常经营1年以上(2013年10月1日以后在本市登记注册),符合条件的给予1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对吸纳登记失业人员和本市生源毕业2年内的高校毕业生(不含创业者本人),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的,按照

申请补贴时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给予每个岗位2000元的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 五、就业创业培训

济南市户籍,在毕业年度内(毕业当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可免费参加一次创业培训,创业后除可享受小额担保贷款的政策外,还可入住章丘市的5家创业孵化基地(商业大厦、供销大厦、东方冷库、城东装饰材料市场、义务小商品市场),给予1000元/年的房租补贴,最多补贴2年;同时,还可享受第4条的创业补贴。

有就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可参加章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组织的各项促进就业专项培训活动,免费接受就业政策咨询及培训。